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15 February 201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社会发展委员会

第四十九届会议

2011 年 2 月 9 日至 18 日

议程项目 3(b)(二)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大会第二十四届
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审议与社会群体状况
有关的联合国行动计划和行动纲领：《世界青年
行动纲领》

葡萄牙、* 摩尔多瓦共和国* 和塞内加尔：决议草案

有关青年的政策和方案

社会发展委员会，

回顾大会在其 1995 年 12 月 14 日第 50/81 号和 2007 年 12 月 18 日第 62/126 号决议中通过的《世界青年行动纲领》，¹

强调《世界青年行动纲领》所列的十五个优先领域都相互关联，

回顾关于宣布 2010 年为“国际青年年：对话和相互了解”的大会第 64/134 号决议，并着重指出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正在举行的各种活动，

强调执行《世界青年行动纲领》并实现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在内的国际商定发展目标需要青年、青年领导的组织和地方、国家、区域、国际各级其他民间社会组织的充分和有效参与，

*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69 条。

¹ 社会发展委员会在其第 47/1 号决议第 1 段中重申，《到 2000 年及其后世界青年行动纲领》及其《补编》是一整套统一的指导原则，此后称《世界青年行动纲领》。



又强调反映青年多样性的有效部门和跨部门国家青年政策以及国际合作对于促进实现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在内的国际商定发展目标的重要作用，

再强调必须加强联合国各实体之间及与涉及青年工作的其他区域和国际组织的协调和协作，使联合国系统与青年有关的工作更加有效，

1.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题为“实施《世界青年行动纲领》：联合国系统与青年有关的协调与协作”的报告，² 并欢迎联合国各实体之间最近在青年发展领域不断加深协作；

2. 重申《世界青年行动纲领》；³

3. 重申各会员国负有执行《世界青年行动纲领》的主要责任，并强调有必要加强国际合作，包括通过官方发展援助以支持各国为落实其执行工作而作出更多努力；

4. 吁请会员国继续执行《世界青年行动纲领》，将其作为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执行有关青年的政策和方案的一套统一的指导原则；

5. 鼓励会员国作出进一步努力，加强其在国家一级分析青年状况和福祉情况的能力，以便监测在执行《世界青年行动纲领》方面的进展情况；

6. 还鼓励各会员国持续收集可靠、可比和按年龄及性别分列的相关数据，用来衡量执行和监测《世界青年行动纲领》的进展情况，并请联合国系统应要求全力支持各国在这方面的努力；

7. 再次请秘书长加紧努力，以进一步确定、制定并提出用于衡量执行《世界青年行动纲领》进展情况以协助各国评估青年状况的可能指标，使社会发展委员会和统计委员会能够尽早对其进行审议；

8. 强调必须承认青年是积极推动决策过程以及社会发展积极变革的要素，并在这方面强调使青年作为关键利益攸关方进一步参与执行《世界青年行动纲领》的重要性；

9. 请秘书长进一步提高联合国全系统青年问题协调一致做法的协调与整合，并通过这种方法开展，除其他外，有关《世界青年行动纲领》指标的工作；

10. 敦促会员国与青年领导的组织和私营部门等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共同努力执行《世界青年行动纲领》，并交流这方面的经验和良好做法；

² A/66/61-E/2011/3。

³ 第 50/81 号决议，附件，及第 62/126 号决议，附件。

11. 吁请会员国应要求在国际社会的协助下，通过制定有效的国家青年政策和方案改善青年福祉，特别是解决贫困和青年失业问题，以此作为本国发展议程中一个不可分割的方面；

12. 还吁请会员国采取具体措施，在武装冲突局势中根据《世界青年行动纲领》进一步协助青年；

13. 再吁请会员国在青年、其国家政府和其他决策者之间建立合作和交流信息的有效渠道，必要时在联合国系统协助下支持建立独立的国家青年理事会或相应机构，包括青年议会，并使之能够履行职能；

14. 强调会员国、国际社会、联合国系统和私营部门有必要支持青年领导的组织实现开放性和包容性，并加强它们参与国内和国际发展活动的的能力；

15. 敦促会员国考虑在参加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各职司委员会和联合国相关会议所有相关讨论的代表团中酌情包括青年代表，同时考虑到性别平衡和不歧视的原则，此外着重指出，在挑选此类青年代表的时候应采用一种能确保他们有合适任务授权、可代表本国青年人的透明的过程；

16. 请秘书处酌情与由青年领导和以青年为重点的组织进行协商，确保青年的各种投入能够在社会发展委员会的审议过程中得到切实分享；

17. 确认青年代表对大会及联合国其他机构所作的积极贡献以及他们作为青年与联合国之间重要沟通渠道所起的作用，在这方面请秘书长充分支持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的联合国青年方案，以使该方案能够继续促进青年人有效参加各种会议；

18. 吁请会员国，特别是捐助国及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为联合国青年基金积极捐款，以加快在发展中国家执行《世界青年行动纲领》，并促进来自发展中国家青年代表的参与，同时考虑需要扩大青年代表的地域平衡，并在这方面请秘书长采取适当行动，以鼓励向基金捐款；

19. 吁请联合国青年方案继续充当联合国系统内部的协调中心，促进在有关青年的事项方面的进一步协作和协调；

20. 请联合国系统有关组织进一步加强其与青年有关的工作的协调和协作，包括通过联合国区域委员会，并进一步制定促进青年参与有关青年发展举措的方法；

21. 请秘书长在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现有资源范围内加强联合国青年方案，以应对该方案面临的有关支持、评估和审查青年在所有方面发展的不断增长的需求；

22. 请秘书长向社会发展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包括编制各种衡量《世界青年行动纲领》执行进展情况的可能指标，以便协助各国评估青年状况。
